

学位授权点质量年度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闽南师范大学

代码: 10402



授权学科

名称: 心理学

(类别)

代码: 0402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2023 年 2 月 20 日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闽南师范大学心理学学科发端于原漳州师范学院教育与心理学教研室。2006 年获应用心理学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11 年获心理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13 年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增设心理健康教育学科方向，2018 年获福建省高校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学位点。

目前我院拥有基础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应用心理学等 3 个二级学科硕士点，主要围绕以下 7 个研究方向开展人才培养与科学研究：认知心理研究、文化心理研究、发展障碍心理研究、适应不良心理研究、学校心理教育研究、心理咨询研究、管理心理研究。现有心理学学术型博士生导师 3 人，学术型硕士生导师 14 人（含校外导师 2 人），心理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112 人。本学位点以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福建省重点学科、福建省高等学校应用型学科心理学专业为依托，拥有福建省重点实验室、福建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福建省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和福建省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成长指导中心等重要支撑平台，培养能准确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较系统的心理学以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熟练掌握心理实验、心理测量、问卷调查等主要研究方法与研究范式，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独立查阅及较为系统地分析外文专业文献；具有专业写作和学术交流能力，能准确地分析、阐释所从事的心理学专业的主要问题；具有综合分析和解决认知心理、文化心理、发展心理、

教育心理、社会适应、心理咨询和管理心理等专业领域问题的能力；能独立面向政府、企事业单位、家庭、学校、社区开展心理科研、教学和服务工作；具有健康体魄，健全心理品质以及良好社会适应能力。毕业后成为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德智体美劳全面融合发展的高层次心理学专门人才。

（二）学科建设情况

学院坚持以人才培养为中心，重视心理学学科内涵建设对研究生培养的支撑作用。为进一步提升我院心理学科建设内涵，我院与连城县政府和多所学校如连城县一中、连城县冠豸小学等学校建立合作，为心理学专业学生提供教育实践基地，在人才培养和教学研究等开展深入的合作和交流在教育实践、课程开发和研究生联合培养进一步加强交流与合作，联姻地方基础教育优质资源，实现地方政府、高校和优质中学在人才培养方面的深度融合，大力提升我院心理学专业的人才培养水平。

（三）研究生招生、在读、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状况

1.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情况

2022 年，我院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37 人，其中心理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39 人。研究生生源质量进一步提高，为研究生教育注入了新的活力。从生源地分布看，来自 23 个省（市）、自治区。生源人数排名前 5 的省份依次为广东、福建、河南、山东、江苏。

2.在校研究生基本状况

2022 年，我院研究生在校生 333 人，其中心理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112 人，占比 33.63%。

3.硕士研究生毕业、学位授予基本情况

2022 年，我院研究生共毕业 88 人，88 人获得硕士学位，其中全日制心理学学术型硕士学位 20 人。

4.硕士研究生就业基本状况

（1）就业率

来自全国毕业生就业监测系统的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院 2022 届硕士研究生的就业率为 100%。

（2）毕业去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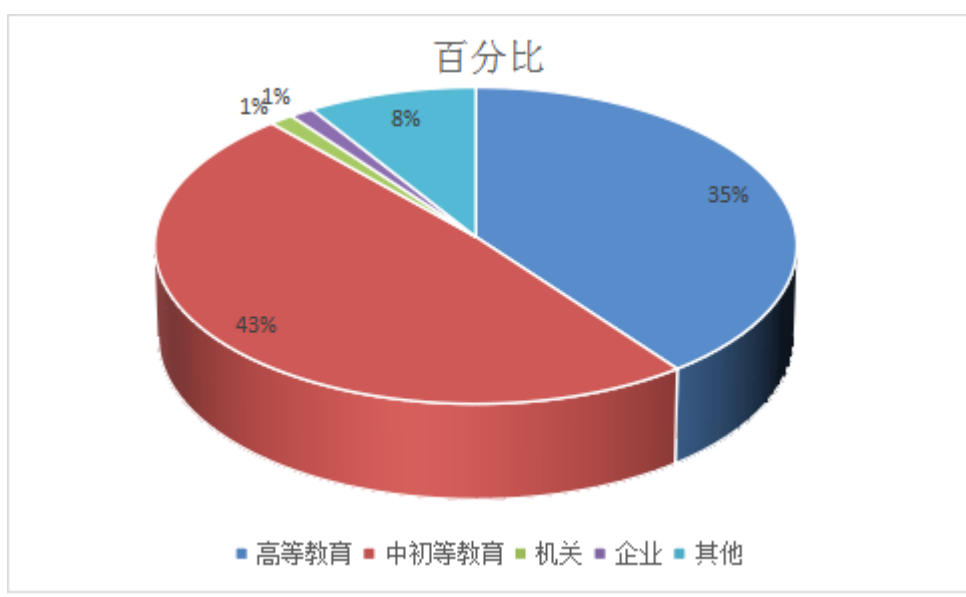
我院 2022 届毕业生的毕业去向分布。结果显示，毕业生主要以签就业协议形式和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近一半研究生以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3）就业地域分布

我院 2022 届硕士研究生留在福建省内工作居首位，占比为 48.86%；其次是广东省，占比为 11.36%。

（4）就业单位性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 43%的 2022 届硕士毕业生到中等教育单位就业，占比 43%；其次为高等教育单位就业，比例达 35%。具体见图 1。



(四) 研究生导师状况 (总体规模、队伍结构)

1. 总体规模

2022 年，我院心理学学术型博士生导师 3 人，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导师 14 人，其中校内学硕导师 12 人，校外学硕导师 2 人。

2. 队伍结构

整体来看，我院心理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导师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合理。12 名校内导师从年龄结构看，30-39 岁的导师有 2 人（占比 16.7%），40-49 岁的导师有 8 人（占比 66.7%），50-59 岁的导师有 2 人（占比 16.7%）；从职称结构看，教授职称的导师有 4 人（占比 33.3%），副教授职称的导师有 7 人（占比 58.3%），中级职称的导师 1 人（占比 8.3%）；从学历结构看，博士研究生毕业的导师有 10 人（占比 83.3%），硕士研究生毕业的导师有 1 人（占比 8.3%）；本科毕业的导师有 1 人（占比 8.3%）。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2022 年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推进党的建设与思想政治工作，贯彻落实学校“提质增效年”行动。在青年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社会实践、志愿者服务工作、繁荣校园文化等一系列活动中取得了优异成绩。

（一）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一年来，学院从人才培养和事业发展的战略高度，进一步明确综合改革目标任务和实践路径，把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作为年度工作要点，推进育人项目、载体、资源有效整合。聚焦学生中心工作，精细育人铸魂。一是抓紧思想理论教育，强化价值引领；二是结合学院实际，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三是狠抓以学生党员为核心的学生干部队伍建设和学生政工干部队伍建设；四是抓实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强化教育引导；五是抓严意识形态管理工作，强化责任落实，建强“五支队伍”（研究生导师、辅导员、班主任、支部书记、学生辅导员），加快构建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2022年，学院有1名研究生辅导员，1名团委书记，1名分管学生工作党委副书记，约占辅导员总人数14.29，生师比约为333:1。学校选优配强研究生党支部书记，共有研究生党支部书记4名，着力提高研究生党建工作水平。学院共有12名研究生担任学生辅导员工作，通过参与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有效发挥研究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作用。学校强化研究生导师德育职能，充分发挥他们教书育人潜力，积极搭建导师育人平台。这五支队伍充分发挥不同岗位的育人功能，有效助推全员育人、全方位育人体系的构建。

学院坚持研究生、本科生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一揽子推进思想领航、心理排查、宗教教育、就业帮扶、资助育人、典型示范等一系列工作，充分调动各条战线工作力量，有力保障了学院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同向同行。

1.构建“党建+思政”工作体系，努力形成工作“大格局”

（1）实施两个“两手”抓工程，推动“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取得新成效。

实施两个“两手”抓工程。推进“对标争先”落实任务到位，根据学院特点，一手抓学生党建，一手抓教职工党建；结合党建特点，一手抓组织建设，一手抓思想建设。学生党建以素质教育为基础，教职工党建以师德师风为先导，组织建设以支部建设为重点，思想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党动机为先导。扎实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和基层党组织“学习·诊断·建设”行动，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经常抓、抓经常，把党性锻炼细化、量化、实化，着力提升“三会一课”执行力，推动党的组织生活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把组织生活与提升师生党员干部能力、服务老师学生、促进学院中心工作、推动学院发展有机结合起来，在增强党性中提升能力、在强化服务中促进发展，研究生党支部4个，由辅导员或专任教师担任支部书记。

（2）专题研究“1+1+N”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品牌体系协同建设工作。

紧扣以创建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当优秀共产党员为主要内容，务求实效，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研究生第一党支部获得“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荣誉称号；院党委“家庭成长，助力发展”项目获得校级首批“‘1+1+N’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品牌体系协同建设”创建项目；研究生第一党支部获得 2020—2022 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项目。

2.加强队伍建设，推动干部队伍专业化建设

（1）以学促建，广泛开展辅导员培训。

先后组织辅导员、政工干部参加“共抗疫情显担当，爱国力行育新人”全国高校辅导员网络培训示范班、第九期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专题网络培训、。

（2）建强队伍，选拔优秀研究生担任学生辅导员。

充分发挥研究生与大学生身份相同、年龄相近、专业相通的优势，选聘一批优秀研究生党员担任学生辅导员，进一步提升辅导员队伍精细化工作水平。使优秀研究生在担任学生辅导员工作中同受教育、共同提高。

（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紧密围绕党史学习教育的目标要求和重点内容，精心组织、统筹谋划、创新形式、丰富载体。

1.充分发挥学生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抓好研究生的理论学习，增强研究生政治素养。

一年来组织研究生学习 30 次，系统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中共二十大会议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福建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紧扣学校“十四五”规划，贯彻落实好省委实施

“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的要求和尹力书记来校调研的重要指示，引导研究生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重大意义，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做好 2020—2022 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等项目的巩固验收工作，研究生第一党支部、第四党支部获得立项并顺利完成结项。同时研二支部获得 2022 年支部立项。本学年，我院研究生党支部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学院党委和党建的有关会议精神和学习计划总结，进一步强化研究生党员的党性观念，强化研究生党员的爱国意识，让研究生党员在各年级和各班级中充分起到模范带头作用。2022 年新发展党员数 30 人

2.主题党日活动增强思想政治教育引领。

为进一步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筑牢理想信念，弘扬优良传统。研究生第四党支部于 5 月 19 日，赴漳州市博物馆开展“铭记来路，不忘初心”纪念红军攻克漳州 90 周年主题党日活动。支部党员在党支部书记陈志英老师的带领下，参观“红色回响”——中国工农红军东路军东征漳州红色历史展。在讲解员的介绍中，通过一张张定格历史的史料照片、一件件珍贵的历史文物、一幕幕场景还原的影像画面，党员们仿佛置身那段战火硝烟的红色岁月，沉浸式重温红军在漳州期间的战斗、思想宣传、群众工作等生动红色事迹。对标红史践初心，踔厉奋发新征程。全体党员围绕活动主题深入研讨交流。大家纷纷表示要牢记党员身份，强化党性意识，夯实理论之基，守教育报国初心，担筑梦育人使命，弘扬高尚科学道德，保持滚烫初心，乘着党的二十大

东风，质效并举，争创一流，永攀高峰，凝心聚力投入到新时代教育发展的澎湃春潮中。

3.压紧压实主体责任，确保意识形态阵地可管可控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责任。学院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二是强化思想引领，提高政治站位。采取党委理论中心组、教职工大会、支部“三会一课”等集中学习和讨论相结合的形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提高师生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三是强化宣传教育，净化舆论环境。进一步强化对学院官网、微信公众号、学院微信群、QQ群等的管理，切实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师生不转发负面信息，不参与违法乱纪行为。持续完善“闽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微信公众号中“研究生”板块内容，加快抢占网络直播平台等青年聚集的各类网络空间，围绕五四青年节、建党、建军节、国庆节以及学校深化综合改革、研代会等主题和契机，做好网上思想引领工作。整合学术报告、就业发展、人物模范、专业发展等多方面信息，进行分模块分时间推送。

（三）校园文化建设

1.丰富校园文体活动，营造全面发展氛围。

学院始终坚持科研与实践两手抓，全面提高我院研究生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组织承办了一系列的科研和实践活动。本学年组织我院全体心理学专业研究生参加学校心理咨询中心的咨询、心理督导等工作，对维护校园安全起到了重要作用，该工作受到领导老师以及参与督导同学的认可。组织教育类研究生参与福建

省教育督导年会和教育督导培训大会。我院研究生会在校、院团委的具体指导下，组织开展了丰富多彩校园活动。一是继续保持以学术交流为目的的学术活动，通过学术沙龙、学术讲座等进行学术的交流；二是开始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丰富研究生的课余生活。2022 年学院承办闽南师范大学第四届研究生心理健康服务专业技能大赛和第二届研究生团体心理辅导大赛；教育硕士教学技能大赛；组织研究生参加校外的各类比赛，并在比赛中获得多项奖。2022 年组织习研会开展课题立项工作，我院共 1 个项目获批，已于 2022 年 9 月提交结项。

2.加强学术交流学习，提升学术研究能力。

学院 2022 年全方位、多角度组织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将科学精神、科学道德、科学伦理和学风建设融会贯穿于整个教育活动进程，实现了对全院研究生的教育全覆盖。2022 年学院累计开展学术讲座、工作坊和“明德讲坛”等系列活动 30 余场，邀请了一大批著名学者开展各种类型的讲座，使当代研究生、大学生了解各个行业的领军人物的成长经历，以身边的名师作榜样，让学生近距离感受学者的风范，从而激发潜心学术的热情。同时，学院注重研究生校外交流与学习，11 月 20 日，由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协同创新中心、海峡交流文化中心主办的第八届两岸学子论坛，本次论坛得到了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中央委员会李钺锋副主席、中华全国台湾同胞联谊会杨毅周副会长、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姚志胜会长等领导的重视与视频致辞，开幕式由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院长李鹏主持，我院心理学研究生陈永辉、王訥晴受邀参会。陈永辉作为研究生代表以《新时代大陆青年对台胞的认

知探究——基于群际接触理论的心理学视域》为题在大会主论坛进行了主题发言，揭示了两岸同胞接触质量对心灵契合带来的正向效益，表达了对两岸和平统一的坚定信心。该论文由学院党委书记郑文海教授在政治站位和意识形态进行把关，副院长黄亮副教授进行专业指导完成。

（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1.严管厚爱促提升，精细化培养研究生

（1）细致做好研究生“三助一辅”工作

我院根据根据《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三助一辅”工作管理办法（修订）》、《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担任学生辅导员工作管理细则（试行）》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制定了学院“三助一辅”实施办法。本年度划拨三助经费 169,290.元（壹拾陆万玖仟贰佰玖拾元整）共设立 31 个三助岗位；3 个学生辅导员岗位。我院研究生“三助一辅”岗位设置精炼，因岗设人，并配有岗位说明书和任职要求，做到人岗匹配，有效发挥三助人员的作用，做到资源合理配置。岗位分布合理，每月对三助岗位同学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将作为津贴发放和是否继续聘用的依据，并及时发放津贴。

（2）提升服务水平

加强宿舍日常管理，发现违纪情况及时处理。对校内住宿学生进行大检查，全面摸清校内住宿的情况，做到底数清晰。进出宿舍扫码是否有异常，如有异常及时确认学生是否在宿舍。派发防疫用品，做好防疫宣传，帮助学生解决日常生活等问题及需求。防疫期间，处理学生突发事件和突发疾病 52 起。建立每日离校

学生信息审核。做好校内住宿学生外出医院、银行等审核、报批工作。及时传达学校对于校内住宿管控要求，关注学生情绪，取得学生理解和支持，做好安抚工作。特别关注可能有心理问题的重点人群以及近期有突发疾病的人群。组织学生活动，包括防疫宿舍装扮大赛、庆祝国庆线上活动等。

2.树立典型，完善研究生综合评价体系。

认真做好学生综合评价工作，评选出研究生优秀共青团员 6 人、优秀共青团干部 4 人、五四红旗团支部 1 个，2022 届研究生优秀毕业生 14 人，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5 名（其中 20 级应用心理学 1 名，20 级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1 名，20 级应用心理 1 名，21 级应用心理 1 名，21 级小学教育 1 名）；校级三好研究生 16 名，校优秀研究生干部 42 名，研究生一等奖学金 3 名，二等奖学金 99 名。评奖评优覆盖面 50%以上，极大的鼓励了研究生的学习、科研和参加活动的积极性。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2022 年度，我院共开设全日制心理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课程 25 门。

根据《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2022 级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4 学分，其中课程学习不少于 31 学分，必修环节不少于 3 学分。公共必修课（5 学分）、学科基础课（7 学分）、方向必修课（8 学分）、专业选修课 11 学分（每个模块至少需修满 1 个学分）、必修环

节 3 学分（包括文献研读 1 学分、学术报告 1 学分、创新创业创造实践 1 学分），一般 18 学时计 1 学分。

在课程教学中，教师遵循研究生教育特点，寓教于研产教结合，注重前沿引导、方法传授、学术道德、实践能力的训练，采用案例教学、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等手段，提升学生的创新能力、知识获取能力、学术鉴别能力、独立研究能力、解决实际问题能力。

（二）导师选拔培训

为全面提高我院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思想道德素养、业务水平和创新能力，充分发挥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导师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主导作用，加强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导师岗位职责意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等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按照学校《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遴选导师。

办法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坚定指导教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职责，以满足国家高层次人才培养和社会需求，着力于全面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通过调整和优化学科队伍结构，促进院内各学科专业指导教师队伍建设。导师遴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规范个人申报、单位推荐、资格审核与遴选程序，多部门协同严格会审申请人的条件，推选出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业务素质精湛的导师，努力造就一支有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扎实学识、仁爱之心的研究生导师队伍，为研究生教育发展提供强大的师资基础。

为促进研究生导师队伍更好成长，我院及时精选院内导师代表参加福建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举办的 2022 年全省研究生教育工作推进会暨研究生导师培训，组织院内研究生其他导师组织收看本年度导师培训视频并报备收看视频材料，以推进全院导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全国全省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提升研究生导师队伍水平。

（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等，引领学院教职工充分认识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重大意义，促进学习积极性与主动性，激励广大教职工努力争做“四有”好老师，当好“四个引路人”。

1.弘扬师德典范，宣传先进事迹

在全院范围内广泛搜集优秀师德教师的感人事迹。通过学院网站、微信公众号等，集中宣传优秀师德典型，弘扬崇高师德，展示新时代教师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形象，不断激发广大教师的职业荣誉感和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组织教师观看优秀典型事迹纪录片和以优秀教师为原型创作的影视剧，组织召开教师职工座谈会，以系为单位，组织召开教职工座谈会。与会教师代表畅所欲言，针对如何提高学生学习主动性、如何加强“三全育人、改进课程思政”等问题进行深入探讨，进一步增强教职工的使命感、责任感和师德师风修养。

2.加强警示教育，做好防范工作

我院高度重视师德师风警示教育，多次召开师德警示教育大会，传达教育部公开曝光通报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及学校印发的《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警示教育案例选编》作为警示教育教材，引导教师以案为鉴。我院始终保持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的坚决态度，严格实行“一票否决制”，对于倾向问题予以严格遏制，院党委书记牵头进行谈话问责，起到防微杜渐的警示作用，引导广大教职工牢固树立底线意识、红线意识，争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对出现的师德失范行为按规定严肃查处，并按规定通报问题及处理结果，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自省，做到警钟长鸣。通过长期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活动，在活动中逐渐深化了全院师生对于师德师风的理解，师生纷纷表示一定会坚定理想信念，秉承“正心明德”的院训，严守师德师风，加强业务能力，提升育人情怀，提升教书育人的使命感，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用爱与智慧书写不负时代、不负人民的新时代“四有”好老师答卷，献礼建党一百周年。

（四）学术训练情况

我院紧扣《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和《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坚持以质量为导向，学术型研究生以学术素养和创新能力培养为重点，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改革。2022 届应届毕业心理学学术型学位研究生发表论文 33 篇。

（五）学术交流情况

2022 年，我院举办了 22 场学术专题讲座，其中包含 2 个系列专题工作坊：眼动心理研究专题工作坊和质性研究方法工作

坊。分别邀请到国务院心理学学科评议组成员、教育部高校心理学类专业教指委副主任、中国心理学会常务理事兼眼动心理研究专业委员会主任、天津师范大学副校长、博士生导师白学军教授领衔的眼动心理研究团队主讲，以及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心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云南民族大学罗鸣春教授和中国心理学会心理学质性研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岭南师范学院郑剑虹教授组成的质性研究方法团队主讲。与此同时，我院多次邀请中学一线教师为我院师生开展专题讲座，如《中学生常见心理问题识别与处理》（厦门金尚中学李远高级教师）。

（六）研究生奖助情况

现已构建较为完善的研究生奖助体系，涵盖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新生奖学金、科研奖励、国家助学金、“三助一辅”岗位、临时困难补助、求职创业补贴等，实现了从招生到毕业各环节的研究生奖助全覆盖。2022年，2名学术型研究生获国家奖学金（其中20级发展与教育心理学级1名，20级应用心理学1名）。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创新情况

（一）人才培养

2022年伊始，根据学研处《闽南师范大学2022年春季学期研究生开学暨教学工作方案》文件的精神，各学院认真落实上级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开展教学活动。2021-2022学年下学期，开学前两周（2月21日-3月6日）线上授课形式，3月7日恢复线下教学。第四、五、六周（3月14日--4月3日）采用线上授课形式，4月6日开始恢复线下教学。2022-2023学

年上学期开学第 1 周（8 月 29 日-9 月 4 日）采取线上教学的形式授课第 2 周（9 月 6 日起）恢复线下教学。

1.立德树人，全面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我院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对于如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我院坚持提高认识，深刻领会，迅速掀起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热潮。同时，积极倡导点面结合的志愿服务文化。着力打造“服务型”研究生会，始终坚持“想同学之所想，急同学之所急”的原则，在原有的志愿服务活动的基础上，不断扩大志愿服务活动的范围，让研究生的志愿服务走出校门，走进社会，开展“传承漳州五种精神，争做时代六有新人”、“‘青心聚力，基层有我’返家乡社会实践”、“‘寻历史足迹，述两岸情深’红色筑梦之旅”三项社会实践，依托本土红色资源，前往漳州女排腾飞纪念馆、毛泽东主席率领红军攻克漳州纪念馆、漳州 110 事迹展馆、龙江精神纪念馆、谷文昌纪念馆等漳州红色基地，促进学院学子厚植家国情怀；利用暑期回归家乡热土，参与社区服务、党史宣讲、企业实习为家乡建设贡献力量；走进中国闽台缘博物馆，参观和学习两岸同胞手足情深、心心相系的历史，牵好闽台一线缘，共筑祖国千年梦。同时实践团队撰写多篇调研报告和心得体会，在社会实践中增长知识，锻炼才干。

2.学院优势特色鲜明，研究生培养规模稳步提升

应用认知与人格福建省重点实验室，面积 1500 多平方米，仪器设备总值 1000 余万元，拥有的眼动追踪技术、事件电位

(ERP) 分析系统、近红外脑成像仪 (fNIRs)、生物反馈仪等先进的心理实验仪器。

我院重视心理学研究生能力的培养，重视研究生实验、实证研究能力的提升。要求心理学学术型研究生学位论文必须利用重点实验室的仪器设备、数据处理分析软件，开展 2—3 个实验研究，或心理测量、访谈、干预实验等研究。我院在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践教学与科学研究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为基础教育、单位输送了大批高素质的毕业生，很多已成为企事业单位的领导和骨干力量。

3.加强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

结合研究生特色打造品牌活动。打造务实具体、具有时代感的品牌活动，继续优化习研会学习研究立项工作，在原有的活动形式上增加线下学习研讨、立项研究写成调查报告等富有研究生特色的交流活动，以此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学术水平与就业能力；继续承办闽南师范大学第三届研究生心理健康服务专业技能大赛；组织研究生参加校外的各类比赛，并在比赛中获得多项奖。

4.加强联合培养基地建设，提升研究生实践能力

为进一步提升我院专业建设内涵，我院与福建省、漳州市和东山县等各级文明办单位合作，建立一批校外合作实践基地，每年定期有约 30 名硕士研究生到实践基地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心理教育实习实践，培养了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

5.建立完善的研究生管理制度

在研究生日常管理服务方面，我院坚持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理念，完善研究生管理制度。一是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我

院通过防控平台，坚持做到“日报告”、“零报告”，准确掌握学生动向和身体健康情况，实现我院学生健康台账“一人一档”，实现线上申请、审批一体化，极大减轻一线人员的工作压力，方便学生快捷办理各项手续。二是完善学生资助体系，保障学生安心顺利完成学业。以精准资助暖人心，根据疫情、灾害发展，及时为贫困研究生发放特殊困难补助。三是逐步建立研究生心理健康服务体系。积极开展研究生心理危机排查，把握研究生心理动态，做好研究生心理危机的预防与干预。四是举办有关研究生就业能力提升系列讲座，有效帮助研究生提升就业技能。五是逐步完善研究生奖助体系。

6.推进教学改革，优化课程体系

我院积极推进教学改革，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一是严格按照培养方案开展培养和指导工作，认真落实课程学习、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评阅、答辩等环节工作。二是鼓励研究生参加各类学术交流活动、暑期学校等，促进课程学习和科研训练的有机结合。三是在线教学规模大幅度增长。深入推进翻转课堂，引入优质通识课程，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四是加大思政课程教改项目支持力度，积极构建“思政课程+课程思政”贯穿全过程的培养体系，探索“多门类、多学科+思政”的课程思政新模式，形成课程与思政同向同行的育人新体系。

7.加强研究生教学督导，推进信息化管理

为切实保障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通过开展研究生教学工作检查，确保各项教学工作正常有序地开展。我院高度重视研究生

课程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建设，以调查问卷评分的方式定期开展研究生课程网上评教工作，对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效果等方面进行定量评价，提升督导评价信息化水平。通过网上评教活动，我院实现评教任务自行领取、结果即时查询、数据线上统计和改进意见追踪落实等，全面实现督导工作的无纸化和线上化，并将继续完善质量监督闭环管理机制。此外，我院坚持质量至上，坚定走高水平育才之途，不断健全研究生教育督導體制，加强研究生复试、论文开题、中期考核、论文答辩与学位授予等关键环节的质量监控。

（二）教师队伍建设

2022年，我院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组织贯彻学习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强化导师队伍在研究生教育中“第一责任人”的角色。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落实研究生导师第一责任人要求，发挥导师言传身教作用。

2022年，根据根据《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闽南师大〔2020〕129号）和《〈闽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相关条款的修订意见》（闽南师大〔2022〕53号）等文件，教师申请、学院审核、学校审批遴选出心理学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导师3人，硕士研究生导师1人（校外主导师）。

（三）科学研究

据统计，我院 2022 届应届毕业心理学学术型学位研究生发表论文 33 篇。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1、加强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营造健康向上的学术氛围。

我院开展“论文写作指导”等课程或讲座，加强对研究生的学业指导和就业指导，注重学生在方法论的学习和就业创业训练。弘扬良好学风，加强学术素养和诚信教育，大力培育崇尚科学、求真务实的思想理念，包容并蓄、宽松和谐的学术环境，诚实守信、风清气正的文化氛围。

2、加强学术交流学习，提升学术研究能力。

面向科研群体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学术交流活动，满足了广大研究生群体学术需求，积极号召研究生同学参与学院学术报告比赛，以推文形式将研究生的学术成果呈现至公众号上，激发学生开展学术热情；协助学院承办教育督导培训会，研究生分组参与研讨。除此之外，还在官方公众号上开设了“研学助力”专栏推送系列推文，提供论文质量判断、论文书写注意事项、期刊论文选文标准等学术干货，助力研究生学术生涯。

3、创新研究生教育教学活动的内容和形式。

将慕课资源引入课堂，对部分课程实施混合式教学，引导学生自主学习、探究式学习，把慕课建设纳入常规教学体系，聚焦于课程背后大数据的教学研究，探寻提高教学质量的科学路径。

4、丰富校园文体活动，营造全面发展氛围。

充分发挥研究生会、研究生党支部、团支部组织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带头作用，2022年学院承办闽南师范大学第四届研究生心理健康服务专业技能大赛和第二届研究生团体心理辅导大赛；教育硕士教学技能大赛；组织研究生参加校外的各类比赛，

并在比赛中获得多项奖。2022 年组织习研会开展课题立项工作，我院共 1 个项目获批，已于 2022 年 9 月提交结项。组织“教科院“健康运动月”系列活动，比赛分 4 项体育活动，参赛人数共计 110 人。举办“欢度国庆日与你云相见”的国庆线上活动，参加活动的师生共计 120 余人。2022 年 11 月组织策划教科院球类系列活动，比赛分 2 项体育活动，参赛人数共计 80 余人。并在微信公众号等线上平台定期展出，在学生群体中引发热烈反响。

（五）国际合作交流等方面的改革创新情况

闽南师范大学所处的漳州是对台工作一线城市、台湾同胞最主要祖籍地，承担“培养涉台文教人才，服务祖国和平统一大业”。我院先后全职聘用 16 名来自台湾的心理学及相关学科的博士、教授为专任教师，聘请高雄师范大学夏允中教授为闽江学者讲座教授。台湾教师积极融入学院大家庭，投身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全过程，发表高水平论文近 30 篇，获省部级科研项目 9 项，培养研究生 22 人，为心理学及相关学科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1.学科自我评估进展

我院高度重视学科自评工作，成立评估工作小组，制定评估工作实施方案，严格按照国务院学位办、省学位办及学校相关文件要求积极筹备参加 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

2.学科自我评估问题分析

高水平创新性学术团队和师资不足。由于学校发展水平及漳州地理区位原因对具有教育专业领军能力的高层次人才的吸引力不足，引进还存在很大困难。

学科交叉融合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心理学作为一门兼具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特点的中间学科，在建设过程中与其他学科（比如生物学科、体育学科等）交叉融合的深度和广度及在新兴学科的发展上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学位论文抽盲情况及问题分析

1.学位论文抽检和盲审情况

2022 年我院 20 位心理学学术型硕士毕业论文抽检、盲审均无异常。

2.问题分析

学位论文抽检和盲审结果表明，学位论文的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在选题上应进一步切合学科专业，相关理论应能支撑论文的相关论点，在创新上有待突破。

六、改进措施

（一）学院人才培养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1. 研究生导师师资不足

因学校地理位置、办学水平、引进人才政策等原因，很难吸引学历高、水平高的教师加入我们的导师队伍。

2. 对外学术交流不足

学院在主办高水平高影响力国际学术性会议、研究生生派出交流学习等方面与高水平大学还有差距。

3. 研究生人才培养方案有待优化,教学质量督导体系不够完善

学院人才培养方案仍有许多不完善的地方：其一，课程体系各类课程结构、比例的科学性仍需进一步加强；其二，部分专业课程教学内容比较旧，与学科前沿联系不够紧密；其三，部分任课教师教学行为规范性不足，课程考核方式单一，严谨性与可信度不高；其四，在课程体系的设置上，与社会用人单位对人才的需求联系不够紧密。

此外，我院研究生教学质量监督体系不够完善，研究生教学活动仍存在随意性较大、规范性不强的局面。

（二）下一步思路举措

1. 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

鼓励我院符合研究生导师评聘资格的教师积极申报；积极引进高水平的学者和科研团队、应届博士毕业生。促进研究生导师队伍年龄结构、学历结构、职称结构更趋合理，为学院研究生教育发展提供强大的师资力量支撑。

2. 加强学院对外交流与合作

资助鼓励研究生导师和研究生发表高水平科研成果，鼓励他们到国内外知名高校进修访学。全方位多渠道积极支持聘请高水平专家举办专题讲座，主办高水平、高影响力的国内外学术性会议和学科竞赛。

3. 坚持研究生联培机制为改革契机,创新研究生人才培养模式

研究生培养方案涉及培养目标、课程体系、教学行为三大因素，三大因素是一个逐级递进与支撑的关系。应积极推动协同创新，通过体制机制创新和政策项目引导。严格按照培养方案开展培养和指导工作，认真落实课程学习、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评阅、答辩等环节工作。